

证券代码：833018

证券简称：海清源

主办券商：中银证券

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经综合评估，并与原审计机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友好协商达成一致，公司拟改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及合同约定的其他财务工作。

二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2017年5月23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决定聘请致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。会议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议案。按照公司章程规定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全体董事与审议事项不存在关联关系，因此，不属于关联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新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

事务所名称: 亚太 (集团) 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1100000785632412

类型: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主要经营场所: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(B2)座301室

执行事务合伙人: 王子龙

经营范围: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; 验证企业资本, 出具验资报告; 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, 出具有关报告;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; 代理记账; 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; 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(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, 开展经营活动;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;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)

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质。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, 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。公司聘请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2016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, 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, 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;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海清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24 日